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实施股份回购的合法合规，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拟对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前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2018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8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报告书》。

2019年1月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及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回购总金额不超过3.2亿元人民币，回购价格为不超过12元/股。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3.2亿元测算，公司预计回购的股份约为2,666.6667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2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

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即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2018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1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2019年4月11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13,844,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80%，最高成交价为8.4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6,587,519.8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的说明

1、回购股份的用途

原为：“回购股份的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及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情形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十日内注销；用于除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外上述其他情形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调整为：“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的10%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30%将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60%将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情形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十日内注销；用于除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外上述其他情形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2、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原为：“若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按回购数量为2,666.6667万股测算且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则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3,505,466	32.51	263,505,466	33.61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7,101,053	67.49	520,434,386	66.39
合计	810,606,519	100.00	783,939,852	100.00

”

调整为：“若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按回购数量为 2,666.6667 万股测算且回购股份的 10%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30%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60%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则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3,505,466	32.51	287,505,467	35.59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7,101,053	67.49	520,434,386	64.41
合计	810,606,519	100.00	807,939,853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其他内容不变。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股份回购事宜的相关授权，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系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战略发展所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实际利益。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调整回购股份事项。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2日